

宝丰县山河路 35KV 宝青 I 回 II 回高压线路迁建工程竣工决算审计结果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相关规定，宝丰县审计局组成审计组并委托卓信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5 日至 2024 年 10 月 30 日对宝丰县山河路 35KV 宝青 I 回 II 回高压线路迁建工程竣工决算进行审计，现将审计结果公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工程概况

宝丰县山河路 35KV 宝青 I 回 II 回高压线路迁建工程由宝丰县自然资源综合保障中心负责实施。2022 年 12 月宝丰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宝发改审批〔2022〕335 号文批复该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总投资 205.16 万元，资金来源为县财政资金。主要建设内容为：改造 2 条 35kV 线路，分别为 35kV I 宝青、35kV II 宝青，均采用电缆入地设计方案。新建电缆路径长度 1532 米、光缆 1532 米、避雷器 4 组、双回路钢管杆 1 基、五回非开挖拉管 40 米；拆除 LGJ-185/30、LGJ-35 导线、避雷器、16 米大弯矩杆、金具及附件、杆坑破复花砖等。

（二）工程招投标情况

2023 年 7 月宝丰县自然资源综合保障中心委托中基建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河南兴锦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中标，合同金额 196.60 万元。该项目由河南启航电力

科技有限公司设计，河南丰泽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实施监理。

(三) 工程建设情况

宝丰县山河路 35KV 宝青 I 回 II 回高压线路迁建工程开工报告显示本工程于 2023 年 8 月 1 日开工建设，竣工验收报告显示该项目 2023 年 8 月 25 日通过了建设单位组织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参加的竣工验收。

二、 审计评价

审计结果表明，宝丰县自然资源综合保障中心在项目管理方面，基本能够按照建设程序实施并管理项目，送审项目资料基本齐全，所提供的项目批文信息真实，但项目存在工程结算价款不实问题。

三、 审计发现的问题及处理意见

工程结算价款不实涉及金额 319951.67 元

宝丰县自然资源综合保障中心报送的宝丰县山河路 35KV 宝青 I 回 II 回高压线路迁建工程项目竣工结算总价为 1966000.00 元，卓信公司受我局委托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图纸和资料对该竣工结算进行全面审核，发现其中存在工程量计算错误、部分零星工程量未施工等问题造成工程结算价款不实，共计 319951.67 元。

四、 审计处理及建议

对上述问题，宝丰县审计局已依法出具了审计报告，要求宝丰县自然资源综合保障中心依法据实与施工单位结算。同

时，建议宝丰县自然资源综合保障中心应根据国家建设项目法律法规要求，严格执行基建竣工决算中有关文件，确保工程竣工决算价格真实准确。

五、审计整改情况

针对本次审计发现的问题，宝丰县自然资源综合保障中心及时调整多计的工程价款，并按调整后的工程价款与施工单位结算。